

正本

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 函

地址：22065 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 293-1 號 6 樓
連絡人：許博淳
電話：02-89534420#103 傳真：02-89534426
電子信箱：ntc103@ntcaa.org.tw

受文者：全體會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3 年 3 月 19 日
發文字號：新北市建師字第 0273 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
附件：

主旨：為辦理「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校園無障礙設施設備環境盤點實施計畫」，請有意願擔任勘檢之建築師，於 113 年 3 月 27 日前將報名表及相關附件傳真或 e-mail 至本會報名參加遴選，請查照。

說明：

- 一、有意願參與遴選之會員請填具並檢附附件如下：
 - (一)參與同意書。
 - (二)領有 97 年 7 月以後「公共建築物設置身心障礙者行動與使用之設施及設備勘檢人員」培訓證書。
- 二、經遴選之建築師須全程參加講習，方可參與執行作業，輪派時配合相關作業準時出席並全程參加。

正本：全體會員

理事長 **崔懋森**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校園無障礙設施設備環境盤點實施計畫

參與同意書

姓 名		性 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出 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身 證 分 號	
結 業 證 書 核 發 期 日	年 月 日	證 字 書 號	
通 訊 地 址			
電 話		行 電 動 話	
最 學 高 歷			

茲同意參與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協同辦理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特殊教育學校無障礙設施設備盤點實施計畫」工作，並同意配合提供個人聯絡資訊（上表聯絡電話及行動電話）予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及受勘檢場所以為執行無障礙設施設備盤點業務聯繫使用。

提示參與意願，協助費用，攜帶工具，依新北市政府教育分為三區：均包括都會區與偏鄉區。

- ◆ 參與盤點出席費依教育局對口人員表示，仍需依教育局內部會議後公告通知。由教育局直接撥付（暫定：目前每時段(上午或下午)至少依使用執照竣工無障礙勘檢出席費模式)。
- ◆ 執行無障礙環境盤點計畫之交通費由建築師自理，攜帶紀錄量尺及拍照工具與法令內容。
- ◆ 參與必要講習，依教育部及教育局提供文件表格填報進行無障礙盤點工作，協助及指導學校場所人員拍照紀錄合格與不合格狀態。

勘(複)檢人員：_____ 簽章

簽 署 日 期 : 1 1 3 年 月 日

二、分組：

為辦理後續盤點作業，業擬訂本局九大分區依都會及偏鄉屬性，合併分為 3 大組，總計 301 校。

第一組：板橋(不含國立華僑高中)、三重、瑞芳，合計 98 校。

第二組：七星、文山、雙和、淡水，合計 104 校。

第三組：新莊(不含南勢國中)、三鶯，合計 99 校。

